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大华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8年11月7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平安大华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平安大华短债	
基金主代码	005754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规、《平安大华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平安大华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	
暂停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、金额及 原因说明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18年11月7日
	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18年11月7日
	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18年11月7日
	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10,000,000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10,000,000
	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10,000,000
	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	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及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

下属分级基金的 基金简称	平安大华短债 A	平安大华短债 C	平安大华短债 E
下属分级基金的 交易代码	005754	005755	005756
该分级基金是否 暂停大额申购、 转换转入、定期 定额投资)	是	是	是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，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从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，调整对平安大华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 A 类基金份额、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（含转换转入及定投）投资的大额限额，具体限额如下：

（1）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，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每类基金份额的单日累计金额 10,000,000 元以上（不含 10,000,000 元）的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申请，即，如单个基金账户对每类基金份额的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 10,000,000 元，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，若存在单笔金额超过 10,000,000 元的申请，则对该笔申请不超过 10,000,000 元（含 10,000,000 元）的部分予以确认，其余申请（若有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不予确认；若单笔金额均未超过 10,000,000 元，则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10,000,000 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，其余申请（若有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不予确认。本基恢复办理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通知。

(2) 在暂停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，赎回、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

(3) 如有疑问，投资者可拨打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00-4800 进行咨询，或登陆公司网站 www.fund.pingan.com 获得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

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年11月7日